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L Capital Limited
中國網絡資本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3)

內幕消息

本公佈由中國網絡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內幕消息條文(上市規則所界定之涵義)而刊發。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六日、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七日、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四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八日之公佈(統稱為「該等公佈」)刊發有關該出售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相關該等公佈所披露，須待若干條件達成及／或獲豁免後，方告完成。儘管已盡最大努力，惟並非所有條件已於最後截止日期前獲達成或獲相關各方豁免，本公司已根據協議條款，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日向買方送達終止通知以終止協議(「終止」)。據此，除就終止前協議雙方之任何事先違反外，協議已告失效，且不再具進一步效力。該出售事項因而未能落實。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網絡資本有限公司
主席
莊舜而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莊舜而女士(主席)、王炳忠拿督和江木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紹基先生、馬華潤先生及張健先生組成。

* 中文名稱僅供識別